

2024 年湖南省水产科学研究所单位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2024 年单位预算说明

第二部分 2024 年单位预算表

- 1、收支总表
- 2、收入总表
- 3、支出总表
- 4、支出预算分类汇总表（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 5、支出预算分类汇总表（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 6、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7、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8、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人员经费（工资福利支出）
（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 9、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人员经费（工资福利支出）
（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 10、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人员经费（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 11、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人员经费（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12、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公用经费（商品和服务支出）（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13、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公用经费（商品和服务支出）（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14、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15、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16、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分类汇总表（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17、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分类汇总表（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18、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19、财政专户管理资金预算支出表

20、省级专项资金预算汇总表

21、省级专项资金绩效目标表

22、其他资金绩效目标表

23、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第一部分 2024 年单位预算说明

一、单位基本概况

（一）职能职责。

本单位的主要职责为：开展水产学研究，促进科技发展。开展水产养殖研究，捕捞学研究，渔业资源研究及相关继续教育、专业培训、学术交流、相关社会服务。

（二）机构设置。

湖南省水产科学研究所隶属于湖南省农业农村厅管理的正处级全额预算事业单位，全所事业编制人数为 87 人，2023 年末实有在职人员 67 人，省水科所内设机构实有 14 个，分别为：党政办公室、人事科、财务科、后勤管理科、科研管理科、纪检监察室、沅江基地办、遗传育种研究室、鱼病研究室、营养与饲料研究室、渔业资源与保护研究室（省渔业环境监测站）、养殖工程研究室、农业农村部渔业产品质量检测监督测试中心（长沙）（水产品质量安全研究室）、渔业经济研究中心。

二、预算单位构成

湖南省水产科学研究所无下属预算单位。

三、单位收支总体情况

（一）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等财政拨款收入，以及经营收入、事业收入等单位资金。2024 年本单位收入预算 4591.84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047.6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 万元，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 万元，纳入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 0 万元，事业收入 908.83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 1635.41 万元。收入较去年增加 753.84 万元，主要是收到湖南省洞庭湖特色土著鱼类保育中心建设项目 753 万元。

（二）支出预算：2024 年本单位支出预算 4591.84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服务 0 万元，教育支出 4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 433.31 万元，农林水支出 4022.71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131.82 万元。支出较去年增加 753.84 万元，主要是增加湖南省洞庭湖特色土著鱼类保育中心建设项目 753 万元。

四、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2024 年本单位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 3683.01 万元，其中，教育支出 2 万元，占 0.05 %；社会保障和就业 418.57 万元，占 11.36 %；农林水支出 3134.48 万元，占 85.12 %；住房保障支出 127.96 万元，占 3.47 %。具体安排情况如下：

（一）基本支出：2024 年本单位基本支出预算数 1657.6 万元，主要是为保障单位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包括用于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以及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办公设备购置等公用经费。

（二）项目支出：2024 年本单位项目支出预算 2025.41 万元，主要是部门为完成特定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而发生的支出，包括有关事业发展专项、专项业务费、基本建设支出等，其中：事业发展专项支出 390 万元，主要用于现代农业发展、水产养殖药品生物安全性评价、湖南土著鱼类驯养与繁殖等方面；其他事业类发展资金 1635.41 万元，

主要用于农产品质量安全监测、农业种质资源保护与种业发展、水生生物资源监测、水产良种创新、湖南省洞庭湖特色土著鱼类保育中心等方面。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

六、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2024 年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 17.02 万元，比上年预算持平。

(二)“三公”经费预算：2024 年本单位“三公”经费预算数为 0 万元，其中，公务接待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0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 0 万元），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2024 年“三公”经费预算较上年持平。

(三)一般性支出情况：2024 年本单位会议费预算 0 万元，培训费预算 0 万元；未计划举办晚会、论坛、赛事活动。

(四)政府采购情况：2024 年本部门政府采购预算总额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 0 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 0 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 0 万元。

(五)国有资产占用使用及新增资产配置情况：截至 2023 年 12 月底，本单位共有公务用车 3 辆，其中，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按照规定配备的公务用车 3 辆；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4 台（不含车辆）。2024 年拟新增配置公务用车 0 辆，其中，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按照规定配备的公务用车 0 辆；新增配备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不含车辆）。

（六）预算绩效目标说明：本单位所有支出实行绩效目标管理。纳入 2024 年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的金额为 2956.43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187.43 万元，项目支出 769 万元，具体绩效目标详见报表。

七、名词解释

1、机关运行经费：是指各单位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资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2、“三公”经费：纳入省（市/县）财政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因公出国（境）费。其中，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以及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支出；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等支出。

第二部分 2024 年单位预算表

